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关联交易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为大地传媒向控股股东及其次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已于2014年8月8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273,889,389股股份向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该批股份上市日前一交易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4年8月22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2014年8月22日(上市首日)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从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算,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取得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的限售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8月22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公司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及其摘要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影响公司对本报告书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和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导致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文件已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释义

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涵义:

上市公司、中原公司	指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9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19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整体上市的方案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拟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拟购买资产、拟购买的资产、拟购买的股份、拟购买的股票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整体上市的方案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9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对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9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前次重组	指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对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9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发行集团、新华书店发行系统	指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出版贸易公司	指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社	指 河南省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书店	指 河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大象社	指 大象出版社有限公司
存印公司	指 河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新华出版广电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新华出版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
中国出版集团	指 中国出版集团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企公司	指 中国证监会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财务顾问、申银万国、申银证券	指 申银万国证券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国明律师	指 北京国明律师事务所
评估师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万勤组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董监会	指 董事、董监会
会计师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
法务组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重组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8月根据证监会令第73号修订)
《收购办法》	指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2年1月根据证监会令第77号修订)
《投票权协议》	指 《河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投票权协议》(2012年1月)
河南国资、河南国资委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司	指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税改	指 税务改革
1.6亿元、亿元	指 人民币1.6亿元
本报告书	指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

本次交易方案为大地传媒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所持下属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河南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河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所持对大地传媒下属大象出版社有限公司的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债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式如下:

(1)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友好协商,本次拟向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100%股权、河南人民出版社100%股权、郑州市新华书店100%股权、河南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所持对大地传媒下属大象出版社有限公司的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债权的交易总对价分别为287,106.15万元、12,199.96万元、5,712.15万元、362.20万元,500万元,合计为295,800.46万元。交易对方取得的对价金额为100%的配套资金总额98,600.15万元)的25%。

标的资产交易对价的约15%部分由大地传媒以现金支付。另外约85%部分由大地传媒向集团公司发行股份支付。现金对价金额为44,370.00万元,股权对价金额为2,514,304,591.02元,其中,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所持对大地传媒下属大象出版社有限公司的总股本为500万元的委托贷款债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式如下:

(2) 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为98,600.15万元,用于本次交易的部分现金对价支付。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购买资产的交易金额98,600.46万元)本次配套资金总额98,600.15万元)的25%。

二、本次现金支付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及两次发行:(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大地传媒拟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对价款的85%部分,即2,514,304,591.02元;(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大地传媒拟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98,600.15万元。

三、本次发行股份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及两次发行:(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大地传媒拟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对价款的85%部分,即2,514,304,591.02元;(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大地传媒拟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98,600.15万元。

四、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为大地传媒向控股股东及其次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为大地传媒向控股股东及其次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图书发行等业务的